

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宁海县白溪河道堰坝生态化改造工程 已由 宁海县发展和改革局以 宁发改投资[2025]12号 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和企业自筹共同承担，项目出资比例为100%，项目法人为宁海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，招标人为宁海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宁波守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宁海县白溪河道堰坝生态化改造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2.1项目概况：该项目位于宁海县境内，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对整条白溪河道中部分堰坝进行生态化改造，在白溪沿线的堰坝上修建鱼道16处，改建洋溪堰坝1座，更换15座翻板坝的橡皮止水等。本工程级别为4级，主要建筑物级别4级，次要建筑物及临时建筑物5级，洪水标准为20年一遇。项目概算总投资为979.43万元。2.2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：本标段招标范围为该项目位于宁海县境内。建设内容为对整条白溪河道中部分堰坝进行生态化改造，在白溪沿线的堰坝上修建鱼道16处，改建洋溪堰坝1座，更换15座翻板坝的橡皮止水。相应概算投资约979.43万元，本工程造价约761.6420万元。2.3计划工期：计划工期210日历天。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（对应资质应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合格”状态）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。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3.3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水利水电工程 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，应持有省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B证），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（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）。3.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（含法定代表人控股）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，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4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招标文件（含图纸）和澄清、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，潜在投标人请登录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（<https://jyxt.zwb.ningbo.gov.cn:4011/website/home>）自行下载。未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，其投标将被拒绝。4.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，具体请登录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→“主体登记”栏目进行操作。

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【2025年04月02日10时00分】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

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：【2025年03月18日10时00分】

5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：【2025年04月03日10时00分】

5.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，上传至“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”（<https://jyxt.zwb.ningbo.gov.cn:4011/gbweb/login>）。5.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6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“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”上发布。

7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宁海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宁海县跃龙街道气象北路358号

联系人：刘先生

联系电话：0574-83555806

招标代理：宁波守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宁海县竹东路590号

联系人：娄佳

联系电话：13958243469

监管部门：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